附件1-2

2019年度陕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

申 报 书

奖项类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学科门类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成果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申 报 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所在学校： 西安工程大学

陕西省教育厅

填 表 说 明

1．学科门类请按照“2019年度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工作安排”第一条内容填写。

2．成果类型和奖项类别分为:著作奖、论文奖、研究报告奖以及普及奖。

3．所属二级、三级学科：按照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1992年发布的《学科分类与代码》(GB/T13745-2009)准确填写。

4．成果来源：是指本成果立项资助项目类别，自选项目填“非立项研究成果”。

5．成果获奖情况：写明奖励单位、奖励名称、奖励等级和颁奖时间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6．成果社会反映：写明是否被译成他种文字、再版或多次印刷；是否有刊物（全文）转载；是否有其它的相关评价等情况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7．成果引用或被采纳情况：成果引用应写明引用书名或刊期、次数；应用成果被采纳应写明采纳单位和被采纳情况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8．主要合作研究人员情况：应与成果中的完成作者一致，一般不超过5人。

9．所有填写内容均应有附件材料予以对应，无附件材料者，初审时不予通过，附件材料须提供目录。

成果编号：

|  |
| --- |
| 申报人情况 |
| 姓　　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行政职务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办公 |  |
| 通信地址及邮政编码 |  | 住宅 |  |
| 电子邮件 |  | 手机 |  |
| 本成果主要合作研究人员情况（限5人） |
| 序号 | 姓名 | 职称 | 年龄 | 学科 | 所在单位 | 主要贡献 | 本人签名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参评成果简况 |
| 成果名称 |  |
| 成果类型 |  | 成果来源 |  |
| 成果出版、发表或使用的时间和单位 |  |
| 所属二级学科 |  | 所属三级学科 |  |
| 成果获奖情况 |  |
| 成果社会反映 |  |
| 成果引用或被采纳情况 |  |
| 成果内容简介（3000字以内）1.本成果研究的目的意义；2.篇章结构、基本观点；3.主要理论创新与学术价值；4.研究方法；5.产生的学术影响或社会效益等 |
|  |

注：本表可加页。

|  |
| --- |
| 初审意见 |
| 学校学术委员会推荐意见 | 学术委员会主任（签章） 2019 年 2 月 23 日 |
| 申报学校意见 | 申报学校（签章） 2019 年 2 月 24 日 |
| 评审意见 |
| 陕西省教育厅评定意见 |  |
| 建议奖励等级 |  | 年 月 日 |